

桃園市龜山區大坑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下學期導護輪值表

週次	日期	中心 德目	導護輪值	備註
1	2/13~2/17	負責	屏華、燕如老師	2/13 開學日
2	2/18~2/23	負責	燕如、沈怡如老師	2/18 調整放假補上班
3	2/24~3/03	欣賞	沈怡如、玉卿老師	2/28 和平紀念日, 2/27 調整放假
4	3/06~3/10	欣賞	玉卿、陳怡如老師	
5	3/13~3/17	進步	陳怡如、芷瑄老師	
6	3/20~3/24	進步	芷瑄、千宜老師	
7	3/27~3/31	尊重	千宜、馨怡老師	
8	4/03~4/07	尊重	馨怡、佳怡老師	4/03 兒童節, 4/04 民族掃墓節
9	4/10~4/14	包容	佳怡、涵坪老師	
10	4/17~4/21	包容	涵坪、于甄老師	
11	4/24~4/28	公正	于甄、屏華老師	
12	5/01~5/05	公正	屏華、燕如老師	
13	5/08~5/12	孝順	燕如、沈怡如老師	
14	5/15~5/19	孝順	沈怡如、玉卿老師	
15	5/20~5/25	感恩	玉卿、陳怡如老師	5/20 親職教育日, 5/26 補假
16	5/31~6/03	感恩	陳怡如、芷瑄老師	5/30 端午節, 5/29 調整放假 6/03 調整放假補上班
17	6/05~6/09	勤儉	芷瑄、千宜老師	
18	6/12~6/16	勤儉	千宜、馨怡老師	
19	6/19~6/23	正義	馨怡、佳怡老師	
20	6/26~6/30	正義	佳怡、涵坪老師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桃園市大坑國民小學導護工作職責

1. 推行當週各項中心訓練德目，督導、鼓勵兒童實踐，且於朝會時向全校學生宣導。
2. 交通路口值勤指導交通路隊(交通導護 7：10 前就位，總導護晨間時間巡視校園)。
3. 主持兒童朝會及放學集合事宜。
4. 主持課間活動。
5. 督導午餐前後秩序與午間靜息。
6. 巡視校園，防止意外事件發生，以維護校園安寧。
7. 糾正兒童犯規及不良行為，並解決兒童糾紛。
8. 督導生活常規，維護環境整潔。
9. 處理遺失物品及招領事項。
10. 輔導校內遊戲安全。
11. 校外生活指導。
12. 填寫學校日誌。
13. 三項生活競賽。

附記：

1. 導護值勤時間自上午七時十分至學童全部離校為止。
2. 早上到校播放音樂，五十分關閉音樂。
3. 導護老師請假時需先覓妥代理人值勤。
4. 導護移交時間為放假前一天的中午放學後。
5. 導護值勤一週後，在課務自理原則下可補休 4 小時。
該週擔任導護工作在 3 日以下(含 3 日)，補休 2 小時，以符合比例原則。(來文規定)